

檔 號：

保存年限：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22001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號2
1樓

承辦人：吳汀娟

電話：本市境內1999、(02)29603456 分機2
613

傳真：(02)29681971

電子信箱：AH6205@ntpc.gov.tw

受文者：新北市蘆洲區鷺江國民小學 國小英語輔導團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3年5月29日

發文字號：北教國字第103097645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有關103年度本市偏遠地區國民小學優良英語教師出國進
修相關報名事宜，如說明，請 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3年5月27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030054493號函辦理。
- 二、為強化各縣市所屬偏遠地區國小英語教師教學專業知能及專業素養，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偏遠地區優良英語教師出國進修經費，以營造優質英語學習環境，擴展其國際視野。
- 三、參加資格：本市所屬偏遠地區或弱勢學生數（原住民學生、低收入戶、隔代教養、單（寄）親家庭、親子年齡差距過大、新移民子女）達全校總學生數百分之二十五以上之公立國民小學英語優良教師（以編制內國小英語教師優先），且實際擔任國小3至6年級英語教學者。
- 四、進修考察方式：進修考察國家以英語系國家為主，可由個



1030976453

人採自助方式彈性辦理，其出國天數至少10天(含來回路程)，辦理時間以利用暑假期間自行選擇適合時間前往為原則。

五、申請程序：符合資格之英語教師提報相關出國計畫及學校所開立之服務證明書，由本局依其參加資格、預定進修國家、計畫內容進行審查，再行報署。

六、參加名額：依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3年4月1日臺教國署國第1030026309號函核定之經費及名額辦理（本次本市核定分配名額為2名）。

七、計畫內容：應含1. 研究主題、2. 行程規劃、3. 進修機構/學校、4. 進修課程、5. 預期成效等相關內容。

八、如通過審核受補助之教師返國後須配合辦理下列事項：

(一)於返國後1個月內提交以英文撰述之2,000字考察研究報告(需中、英對照)，紙本1式4份寄送至本局，另電子檔同時寄送至承辦人信箱（ah6205@ntpc.edu.tw）。

(二)另本局將前開考察研究報告公布於英語教學資源中心等相關網站，供所屬英語教師教學運用。

(三)將邀請出席英語教學相關研討會或研習活動，分享出國進修經驗及成果。

(四)擔任校內英語種子教師，提供英語教學之相關諮詢，發揮校內團體動力，進而促進學生對英文學習興趣與視野，提升學生英文能力，以實際發揮輔導與回饋功能。其成果請於103年12月31日（星期三）前將相關紙本文件1式4份寄送至本局，另電子檔同時寄送至承辦人信箱ah6205@ntpc.edu.tw）。



裝

訂

九、本案補助經費額度為每名教師酌予補助新臺幣5萬元，同時基於提升教師專業立場，若教師欲自費出國進修考察，公假部分請所屬學校本權責卓處。

十、欲參加旨揭計畫之教師請於103年6月6日（星期五）前將相關計畫紙本、所屬學校開立之在職證明書（請註明：該名教師是否為編制內國小英語教師）、實際擔任國小3至6年級英語教學之相關證明文件（如為影本，請註明與正本相符及相關處室核章）1式3份寄達至本局（非憑郵戳，信封上請註明學校類別，如偏遠地區學校或弱勢學生數達全校總學生數百分之二十五以上之學校），另相關計畫電子檔同時寄送至承辦人信箱（ah6205@ntpc.edu.tw），逾時或資料不全者，將不予審查。

正本：新北市各公立國小

副本：新北市蘆洲區鷺江國民小學 國小英語輔導團、新北市新莊區昌平國民小學 英語資源中心

2014-05-29
交 10:28:44 章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



線